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我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暂行办法》(闽市监办(2020)1号),编制了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指南。同时,完成了省市场监管局网站建设,下半年实现我局报送两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正常化。

全年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55 条;2020 年本机关共受理依申请公开 29 件,其中网络申请 20 件,信函受理 9 件,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2 件,全部按时办结。

2020 年,省市场监管局各项工作平稳有序进行。在局党组的领导下,全省市场监管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提高政治站位,周密组织落实,强化服务保障,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市场监管工作不断加强,信息公开工作有效提升。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进一步打造政务新媒体宣传体系

一是坚持党管宣传、党管意识形态，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我局开通的新媒体有微信公众号、抖音、微博、今日头条、企鹅号，名称均为“福建市场监管”。我局发布信息认真按照“三审三校”有关规定执行，未出现《国务院办公厅秘书局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监管工作年度考核指标的通知》“单项否决”指标中的任意一个情形。

二是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审查制度。先后制定了《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新闻宣传工作管理办法》、《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务新媒体管理暂行规定》，实现了新闻宣传工作有章可循。

三是有效提升优质内容宣传。我局新媒体主要发布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场监管总局各项决策部署、政策文件，以及全省市场监管系统时政新闻、工作动态等，并综合运用生动活泼、通俗易懂的网言网语、图表图解、H5、短视频等公众喜闻乐见的形式，提升优质内容宣传的到达率、阅读率和点赞率。截至12月31日，今年我局微信公众号粉丝超25万人，发布各类信息1948条，传播影响力稳居全国市场监管系统前十名；微博发布信息66条；抖音发布信息135条，视频阅读总量956万；今日头条发布信息195条；企鹅号发布信息619条。9月16日，我局微信公众号发布的《2019

年福建省专利奖出炉，获奖企业是……》的新闻信息，被“中国福建”刊载。

（二）进一步加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一是攻坚克难组织抓好年报公示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市场监管总局有关做好 2019 年度市场主体年报公示工作文件精神，下发《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做好 2019 年度年报公示工作的通知》和《关于进一步做好 2019 年度年报工作的通知》，组织动员全省市场监管系统指导监督市场主体依法及时做好 2019 年度报告公示工作。联合协调省人社厅、统计局、福州海关、厦门海关、商务厅、国家外汇管理局福建省分局通过《福建日报》等权威媒体，发布《关于全省市场主体申报公示 2019 年度报告的通告》。疫苗生产企业、特种设备使用等行业企业年报率达 100%，全省（不含试点泉州）年报率为 93.13%，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

二是突出规范统一，统筹监管力量。注重制度建设，落实省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监管的意见》，完善政府统一领导、市场监管部门总牵头，各有关部门上下联动、左右协同的齐抓共管格局。强化协调推进，制定并组织落实《2020 年全省市场监管系统“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2020 年省级部门“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抽查计划》，实现“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抽查常态化。仅今年下半年，全省就有 10 个次部门参与跨部门联合抽查，涉及行业 19 个次。提请局长办

公会议审议“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办法和抽查工作指引。推行标准化监管，推动省相关部门同步健全本系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

（三）持续推进信用风险分类监管

一是突出信用风险，实施靶向监管。全省开展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试点，创建“1+N”企业信用风险分类指标体系，创新依企业信用风险分类抽查，将企业信用风险划分为高、较高、一般、较低和低等五大类，依此合理确定不同抽查比例频次，实施差别化监管，对守法诚信企业“无事不扰”，降低抽查比例；对违法失信者“利剑高悬”，有针对性地提高抽查比例。近年来抽查均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抽取名单，2020年2月制定全省首个跨部门联合抽查计划，督促有关部门牵头主管行业领域联合抽查，推动各部门都参与联合监管，最大限度减少多头执法重复检查，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今年以来，全省市场监管部门抽查市场主体54399户，双随机抽查结果均通过公示系统（福建）向社会公示，维护了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是突出系统集成，强化监管保障。完善统一工作平台，全省“两库”建设融合提升，涵括全省500多万市场主体，纳入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人员达8173名，404项抽查检查事项已纳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实现跨部门从发起抽查任务、名单随机抽取和匹配、抽查结果录入、公示系统（福建）公示和运用的线上全流程全留痕可追溯的“一站式”

操作平台。强化专业技术保障，推行特殊领域“集成化”监管，在检测机构、专业设备和技术力量等方面，强化对基层的支援支持。强化抽查能力保障，通过政府购买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机构审计检查服务、建立内部专业会计和特殊产品监管专家库、举办抽查培训班等方式，提升执法人员抽查监管能力。

三是突出信息公示，落实信用奖惩。有效发挥公示系统（福建）建设联席会议作用，参与信息归集的省、市、县三级部门总数达 4473 个，共归集公示各类企业信息 1.1 亿多条，全部归于企业名下公示，明确检查结果统一通过部门协同监管平台录入公示。加强信息共享共用，及时向省政务数据汇聚平台推送信用信息。落实行政约谈制度，加强信用异常企业约谈教育，督促企业作出守法经营诚信承诺，及时整改；进一步规范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管理。目前全省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企业 168340 户，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企业 28731 户。公示系统（福建）公示法院推送的失信被执行人信息 330799 条、股权冻结信息 36071 条；福建市场监管一体化平台拦截失信被执行人累计 40980 次，有效推进“一处失信、处处受限”落到实处。

（四）推动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一是支持和引导知识产权服务业积极应对疫情影响稳定和扩大就业。为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在努力保障疫情防控工作和复工复产顺利开展的同时，

有效促进全省知识产权服务业向高质量健康发展，印发《关于支持和引导知识产权服务业积极应对疫情影响稳定和扩大就业的通知》，对支持和引导知识产权服务业积极应对疫情影响进行安排部署。采取多项有效措施，积极推进各项工作措施落到实处。据不完全统计，全省共组织开展知识产权服务业线上线下专场招聘活动近 10 场，组织知识产权服务业宣讲培训 12 场，20 家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参与，提供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就业岗位 63 个，签订就业协议或达成就业初步意向 58 人。印发《关于组织申报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知识产权服务后补助项目的通知》，鼓励支持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向企事业单位、医务工作者及政府部门提供免费或低成本的知识产权服务，共补助 52 家单位，总经费 236.41 万元。通过后补助方式，促进我省知识产权服务供给与需求的有效对接，降低企业知识产权方面的成本，有效助力复工复产。

二是组织开展 2020 年福建省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根据全国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组委会的总体要求和整体安排，省知识产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围绕“知识产权与健康中国”宣传周主题，精心策划和制定省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总体方案，部署和动员各设区市知识产权局及有关部门举办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省知识产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向社会发布《2019 年福建省知识产权发展与保护状况》白皮书。

三是启动实施产业自主知识产权竞争力提升“领航计划”，加强关键领域自主知识产权创造和储备。在以省市联动方式实施“1+10”专利导航产业发展创新计划基础上，启动实施福建省产业自主知识产权竞争力提升“领航计划”。围绕我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特色优势产业，进一步明晰自主知识产权核心技术研发和产业创新发展新路径，引导企业与先进知识产权成果精准对接，开展重大核心高价值专利培育和布局，推进专利质量提升工程，加强关键领域自主知识产权创造和储备，促进关键核心技术突破，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实施率，助力加快培育完整内需体系，推动产业链供应链优化升级，为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四是充分发挥“知创中国”“知创福建”枢纽作用，打造便民利民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充分发挥“知创中国”“知创福建”枢纽作用，继续打造“最多跑一地”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创新范式，进一步打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全链条。推动“知创福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向设区市及平潭综合实验区延伸，促进创新要素自主有序流动、高效配置；不断加强指导“知创中国”平台等知识产权信息化、智能化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服务便利化、集成化与高效化水平，形成便民利民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让创新成果更好惠及人民。

五是创新开展知识产权线上挂牌交易和“专利e贷”等知识产权融资业务，促进知识产权转化运用。聚焦实体经济

和现代产业体系，通过“知创中国”平台依托海峡股权交易中心建设知识产权交易板块，大力支持知识产权线上挂牌转让交易和拍卖，为 40 多个企业创新创业项目提供路演机会，实现融资超过 10 亿元。积极创新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推动与金融机构、创新主体合作联动，引导银行、保险等金融机构为企业提供专项金融产品和便捷通道。与省农行等签署合作备忘录，创新开展“专利 e 贷”等知识产权融资业务，共同探索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新模式，积极争取保险公司等机构共同参与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加速知识产权价值实现。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 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9	9	1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9	0	4804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30	增 1	73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57	0	0

行政强制	21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42 项	13989.54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4	5	0	0	0	0	2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14	1	0	0	0	0	15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1	0	0	0	0	2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1	0	0	0	0	0	1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6	0	0	0	0	0	6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2	0	0	0	0	2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1	0	0	0	0	1
	(七) 总计		22	5	0	0	0	0	2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2	0	0	0	0	0	2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进一步做好现场政策咨询窗口服务。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我局将通过在政务服务场所设立咨询服务台（窗口）、辅助导办岗等方式，安排熟悉市场监管业务的工作人员为服务对象答疑解惑，耐心、细致、准确地回答服务对象咨询的问题，加大对相关改革举措的宣传引导力度，促进服务对象更多了解改革、参与改革，增强改革获得感。

二是丰富政策咨询窗口服务工作渠道。加强线上线下融合服务，结合本地实际，通过电话、互联网、移动平台等多种方式，进一步拓展政策咨询窗口服务渠道，保障服务渠道畅通。推进线上标准化、智能化政策咨询服务，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

三是推进重点政务信息集中统一公开。我局将涉及本地区、本部门现行有效的市场监管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

件，通过法定权威渠道集中统一对外公开、动态更新。健全完善市场监管业务标准化办事指南和一次性告知书，通过政府网站、新媒体等形式向社会公开，促进各项市场监管改革成果更加便利可及。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